类别标记：A

慈溪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　慈综执建〔2021〕3号　　　　 　　 签发人：谢晖

对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49号

建议的答复

朱琳代表：

您在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“关于进一步推进乡镇垃圾分类的建议”已收悉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现就您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：

一、慈溪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概况

根据浙江省、宁波市相关工作部署，我市自2017年年底启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由市卫健局市爱卫办牵头推动。2018年7月起，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由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牵头开展。2018年7月起，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着力围绕源头分类质量提升、中间分类体系建设、终端资源处置完善等三方面重点工作，尤其突出问题导向，在2020年度开展了源头提质攻坚行动。目前，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跑全省、全宁波大市。源头分类质量方面，“上门集运”、“撤桶并点”模式广泛建成，小区（村）合格率均超80%；中间分类集运方面，各镇（街道）大型生活垃圾集运车辆全面统一标志标识，依照四分类要求开展分类集运；末端资源处置方面，是宁波地区唯一配齐四分类处置渠道的县（市）。2020年，我市城镇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均进入宁波大市优胜区域行列；荣获2020年度全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评估优秀单位、省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考核优秀县（市、区）（全省总计仅20个，其中宁波3个）。

二、问题与建议中已落实的具体工作

**（一）加大分类宣传教育力度。**落实“线上”+“线下”两方面宣传教育工作。“线上”发挥媒体作用，与浙江电视台、浙江日报、宁波日报、市融媒体、微信等媒介开展广泛合作，2018年以来累计报道400余条，其中浙江日报专门刊文4篇，微信公益广告投放覆盖25万人次。“线下”突出氛围营造与教育培训，现阶段，我市各居住小区、行政村、党政机关单位等均配齐垃圾分类宣传栏、基础知识栏，重点区域因地制宜设置大型墙体、户外广告、电子屏字幕；全市组织“垃圾去哪儿了”垃圾分类公益考察超30场，开展市级大规模教育培训10场，各镇（街道）、主要行业部门组建市级“双百”垃圾分类讲师团，各村（社区）每季度开放面向大众的垃圾分类教育培训讲座，各小区投放点落实桶边督导与教育指导。

**（二）规范前端投放模式建设。**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，进一步规范“撤桶并点”、“上门集运”模式建设，将垃圾错时乱丢、二次分拣、混收混运等问题纳入合格认定当中，切实推动源头分类工作提质。同时，积极开展节假日（双休日）午间投放、24小时错时投放点建设以及便民服务代投等工作，提升群众分类积极性与参与度。自5月1日起，全市已开展“撤桶并点”模式建设的居住小区均已基本落实节假日（双休日）午间开放工作。

**（三）做好工作提效各项保障。**夯实体系建设、考核评价、经费保障三方面垃圾分类工作基础。建成“市统筹、属地落实、部门联动”的工作体系，市级、镇（街道）级层面均有专班、专人。出台镇（街道）、市级部门生活垃圾分类考核办法，开展定期检查，并做好月度排名通报，下发整改通知单。出台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三年补助方案，细化补助验收标准，落实财政保障支持。

三、下阶段工作打算与相关工作思路

**（一）强化宣教执法保障。**逐步建成全市垃圾分类信息智慧平台，依托平台加大监管与追踪力度。强化精准垃圾分类宣教，重点针对部分不愿垃圾分类的群众开展上门宣教与入户指导。加大执法保障力度，切实开展垃圾乱丢、垃圾不分类等行为的执法检查与处罚，属地中队实现每人每月垃圾分类执法办案量2起以上，增强执法震慑作用，形成严管重罚的高压态势。完善信用体系建设，进一步同市发改局、市新市民服务中心等联动，推动个人、单位信用体系建设，试点将垃圾分类纳入流动人口积分管理当中。

**（二）强化督导人员管理。**开展居住小区桶边督导人员、行政村上门集运人员的专项培训和定期测评，增强桶边督导（上门集运）人员垃圾分类业务知识与服务水平，进一步减少“二次分拣”现象，推进群众源头分类投放质量提升。同时，在条件成熟的居住小区率先试点自觉投放机制建设，即逐步减少或撤销原有桶边督导人员，适当延长或调整投放时段，并同步实现小区内生活垃圾精准分类投放。至2021年底前，全市预计完成45个群众自觉投放居住小区建设。

**（三）做好社会动员工作。**一方面，发挥党员干部示范带头作用，建立市领导联系镇（街道）垃圾分类工作机制，定期开展督查听取汇报；打造市级部门定向包干居住小区模式，开展敲门行动与桶边督导志愿服务；落实党员干部带头参与机制，由村社区组织本辖区内党员干部参与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活动。另一方面，加大社会动员力度，尤其是落实好物业企业在提升垃圾分类工作成效中的积极作用，建立物业服务企业垃圾分类工作质量奖惩激励机制，对垃圾分类成效较好的予以实际补助，对存在违法行为的依法查处。

 慈溪市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1年5月15日

抄　　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委宣传部，龙山镇人大主席团。

联 系 人：陈瑾

联系电话：63007518